



# 金融信息采编

COMPILATION OF FINANCIAL NEWS

2022年第14期总第958期

##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 金融研究所

咨询电话：0551—63753813

服务邮箱：xtresearch@xtkg.com

公司网站：<http://www.xtkg.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

祁门路1688号兴泰金融广场2209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更多精彩 敬请关注  
兴泰季微信公众号



<b>宏观经济</b> .....	2
今年1月起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2
全国社保基金滚存结余4.8万亿元.....	2
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2
2021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发布.....	2
全球债务首次超过300万亿美元.....	3
<b>货币市场</b> .....	3
中国人民银行开展2000亿元逆回购.....	3
<b>监管动态</b> .....	3
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办法4月1日起实施.....	4
<b>金融行业</b> .....	4
2022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单列“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	4
最高法发布新修改非法集资刑事司法解释.....	4
<b>热门企业</b> .....	5
阿里巴巴2021年四季度净利润同比下降74%.....	5
大众汽车明确保时捷将独立上市.....	5
<b>地方创新</b> .....	5
上海：出台实施意见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	5
海口：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5
<b>深度分析</b> .....	6
2022年相比债务规模更应关注资产质量.....	6



## 宏观经济

### 今年 1 月起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2 月 22 日, 人社部养老保险司副司长亓涛在人社部 2021 年第四季度新闻发布会上表示,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 从今年 1 月开始, 实施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全国统筹制度实施以后, 将建立中央和地方政府的支出责任分担机制, 中央财政对养老保险的补助力度不会减小, 将保持稳定性和连续性。

### 全国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4.8 万亿元

2 月 22 日, 国新办就财政改革与发展工作举行发布会。财政部副部长余蔚平表示, 养老金是老百姓托付给国家管理的“养命钱”。社会各界对养老金运行十分关注。据初步统计, 目前全国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4.8 万亿元, 可支付月数在 14 个月以上, 基金整体上是收大于支。

### 2021 年中国共享经济市场交易规模近 3.7 万亿元

近日, 国家信息中心正式发布《中国共享经济发展报告(2022)》。报告显示, 2021 年我国共享经济市场交易规模约 36881 亿元, 同比增长约 9.2%; 直接融资规模约 2137 亿元, 同比增长约 80.3%。不同领域发展不平衡情况突出, 办公空间、生产能力和知识技能领域共享经济发展较快, 交易规模同比分别增长 26.2%、14%和 13.2%; 受疫情区域性爆发和部分城市监管政策调整等影响, 共享住宿领域市场交易规模同比下降 3.8%。

### 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近日, 国家发改委印发通知, 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通知》指出, 煤炭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 今后一段时期, 我国能源消费仍需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既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 也要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在坚持煤炭价格由市场形成基础上, 提出煤炭价格合理区间, 健全调控机制、强化区间调控, 引导煤炭价格在合理区间运行, 促进煤、电价格通过市场化方式有效传导。

### 2021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发布

2 月 24 日, 财政部发布 2021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2021 年, 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 主要预期目标全面实现。在此基础上, 财政收入实现恢复性增长, 财政收支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展望 2022 年财政政策, 财政部表示将重点做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是实施更大力度减税降费, 增强市场主体活力; 二是保持适当支出强度, 提高



支出精准度；三是合理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四是加大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五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节俭办一切事业；六是严肃财经纪律，整饬财经秩序。

## 全球债务首次超过 300 万亿美元

2 月 23 日，国际金融协会（IIF）发布《全球债务监测》报告显示，2021 年全球债务总额首次突破 300 万亿美元，达到 303 万亿美元，创历史新高。但发达国家经济反弹，令债务对国内生产总值（GDP）所占比率有所改善。国际金融协会的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债务比 2020 年增加 10 万亿美元。去年全球债务与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缩小至 350% 左右，2020 年达到创纪录的 360%。该协会针对债务占 GDP 比重下降的原因分析称，“经济复苏和通胀率上升发挥了作用”。

## 卢布对美元汇率大跌 9%

据法新社报道，2 月 24 日，俄方宣布在乌克兰东部顿巴斯地区发起“特别军事行动”后，俄罗斯卢布汇率大幅走低，卢布对美元汇率大跌 9%。当天，全球市场出现动荡，俄罗斯股市一度熔断。重新开盘后，莫斯科证券交易所指数大跌近 14%，跌破 2700 点，为 2020 年 11 月 2 日以来的首次。

## 货币市场

### 中国人民银行开展 2000 亿元逆回购

2 月 24 日，为维护月末流动性平稳，中国人民银行以利率招标方式开展 2000 亿元 7 天期逆回购操作，中标利率 2.10%。Wind 数据显示，当日 100 亿元逆回购到期，因此当日净投放 1900 亿元。

## 监管动态

###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 2021 年第四季度拒收人民币现金处罚情况

2 月 22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消息称，中国人民银行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要求，坚持宣传引导与严肃惩治相结合，持续推进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工作。2021 年第四季度，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对 32 家拒收现金的单位及相关责任人作出经济处罚，处罚金额从 1000 元至 10 万元人民币不等。被处罚的单位包括水电、燃气、物业缴费等公共服务机构以及停车场、保险公司、连锁餐饮、医疗机构等。



## 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办法 4 月 1 日起实施

2 月 24 日,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办法》, 《办法》自 4 月 1 日起实施。此次发布的《办法》共分为 7 章, 包括总则、承保管理、理赔管理、协办管理、内控管理、监督管理和附则, 共 58 条, 主要适用于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和森林保险业务。《办法》具有四大特点: 一是更加突出以“服务三农”为中心。如增加“应当尊重农业生产规律”的表述, 进一步缩短定损时限、细化查验影像要求等, 切实保障投保农户权益。二是新增森林保险作为调整对象。《暂行办法》规定森林保险业务另行规定, 《办法》将森林保险统一纳入调整范围。三是强化或细化了有关规定。如进一步明确投保信息内容和要求、将承保标的查验内容区分不同险类予以规定、统一定损时限规定、强调不得套取保费补贴等。四是突出保险科技等相关内容。结合近年来农业保险最新发展趋势, 增加线上化、科技赋能、信息安全等有关条款。

## 金融行业

###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单列“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

2 月 22 日,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发布, 首次将“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单列为一项重要内容。在“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方面, 文件提出, 对机构法人在县域、业务在县域、资金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 加大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支持力度, 实施更加优惠的存款准备金政策。支持各类金融机构探索农业农村基础设施中长期信贷模式。加快农村信用社改革, 完善省(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治理机制, 稳妥化解风险。完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统计制度, 开展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深入开展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发展农户信用贷款。加强农村金融知识普及教育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发展农业保险和再保险。优化完善“保险+期货”模式。强化涉农信贷风险市场化分担和补偿, 发挥好农业信贷担保作用。

### 最高法发布新修改非法集资刑事司法解释

2 月 24 日,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 对原司法解释中有关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的定罪处罚标准进行修改完善。《解释》原条文共九条, 修改后《解释》共十五条, 重点修改完善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同时, 进一步修改完善认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的特征要件和非法吸收资金的行为方式, 明确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罚金数额标准, 明确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与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竞合处罚原则, 明确单位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的定罪量刑标准等内容。



## 热门企业

### 阿里巴巴 2021 年四季度净利润同比下降 74%

2 月 24 日, 阿里巴巴集团公布 2022 财年第三季度, 也就是 2021 年第四季度业绩。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阿里巴巴生态全球年度活跃消费者数量达到 12.8 亿, 单季增长 4300 万。该季度, 阿里巴巴营收同比增长 10% 至 2425.8 亿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74% 至 204.29 亿元。

### 大众汽车明确保时捷将独立上市

2 月 23 日, 大众汽车集团发布声明称, 大众汽车和保时捷控股董事会已经达成了一项框架协议, 协议中明确保时捷将会独立上市。但部分决策后续还需继续补充, 最终在大众汽车和保时捷控股董事会的签署后继续推进。公开资料显示, 保时捷汽车公司是大众汽车集团子公司, 大众汽车集团于 2012 年完成 100% 控股保时捷的收购, 而保时捷皮耶希家族直接和间接持有整个大众集团 53.3% 的投票权。大众集团目前的市值约为 1120 亿欧元。如果保时捷汽车最终得以独立上市, 估值约为 600 亿至 850 亿欧元 (4264 亿元至 6041 亿元人民币) 之间, 有可能会成为欧洲史上最大的 IPO。

## 地方创新

### 上海：出台实施意见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

为进一步推动上海市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 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充电需求, 近日上海出台《关于本市进一步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 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实施意见》提出, 形成适度超前的城市充电网络, 到 2025 年, 满足 125 万辆以上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 全市车桩比不高于 2:1; 重点推动“僵尸桩”治理、小区充电等难点问题; 强化新建小区安装条件预留等方面管理机制建设; 加快智能桩推广; 把小区充电桩建设纳入小区更新改造范畴, 同步夯实汽车厂商配建责任。

### 海口：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近日, 海口市住建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 明确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代理单位收取的所有售房款 (含定金、订金、认购款、各分期房款、按揭贷款等) 应当直接存入监管账户。根据规定, 监管银行为预售资金监管的实施主体。开发企业在商品房预售前, 应与监管银行签订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协议。开发企业应当如实申报重点监管资金, 不得少报; 监管银行在签订监管协议前, 应按照项目取得不动产首次登记为目标, 对开发企业申报重点监管资金的分项构成、各分项金额进行核查, 并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约定实行全过程监管。重点监管资金的拨付, 严格按照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不动产首次登记等各节点



把控。开发企业违反《海南省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暂行办法》及上述通知要求，未按规定收存及使用预售资金、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申请使用预售资金、以收取其他款项为名变相逃避监管，或存在其他违反预售资金监管规定的，海口市住建局责令其限期改正，整改期间开发企业不得申请拨付预售资金；情节严重或拒不改正的，暂停开发企业在海口市所有开发项目的商品房预售，记入企业不良行为向社会公示及纳入企业征信系统。根据规定，监管银行有违规行为的，海口市住建局报送海南银保监局依法依规处理，并限制其三年内不得监管新的预售项目。

## 深度分析

### 2022年相比债务规模更应关注资产质量

文/廖群（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首席经济学家、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理事）

文章来源：《当代金融家》杂志

过去10余年来，我国的国家债务水平（国家债务的相对规模）成为政府和市场共同关注的焦点之一。分析人士大多根据我国的宏观杠杆率（债务总额/GDP的比率）与其他国家比较，得出我国的国家债务水平较高、特别是企业部门的债务水平过高的结论。但是，如果采用微观杠杆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的比率）与其他国家比较，得出的结论却是，我国的国家债务水平，包括企业部门的债务水平，不但不高反而较低。

后者的结论为何与前者明显不同，主要原因在于资产的作用，而资产作用的合理性又取决于资产质量。所以，资产质量比债务规模更加重要，而资产质量从根本上说是不良资产的问题，因而对我国而言需要摸清真实的不良资产率。

本文首先描述我国上述两种杠杆率与其他国家的比较结果如何不同，接着分析不同结果产生的原因，然后指出资产质量即不良资产率是关键，最后就大范围排查我国企业的不良资产提出建议。

#### 1

##### 两种杠杆率的不同国际比较结果

宏观杠杆率和微观杠杆率都可分解为国家各宏观经济部门的杠杆率，如企业部门的宏观杠杆率（企业部门债务总额/GDP比率）与微观杠杆率（企业部门的负债总额/资产总额比率）、政府部门的宏观杠杆率（政府部门债务总额/GDP比率）与微观杠杆率（政府部门的负债总额/资产总额比率）、和居民部门的宏观杠杆率（居民部门债务总额/GDP比率）与微观杠杆率（居民部门的负债总额/资产总额比率），用于衡量相应部门的债务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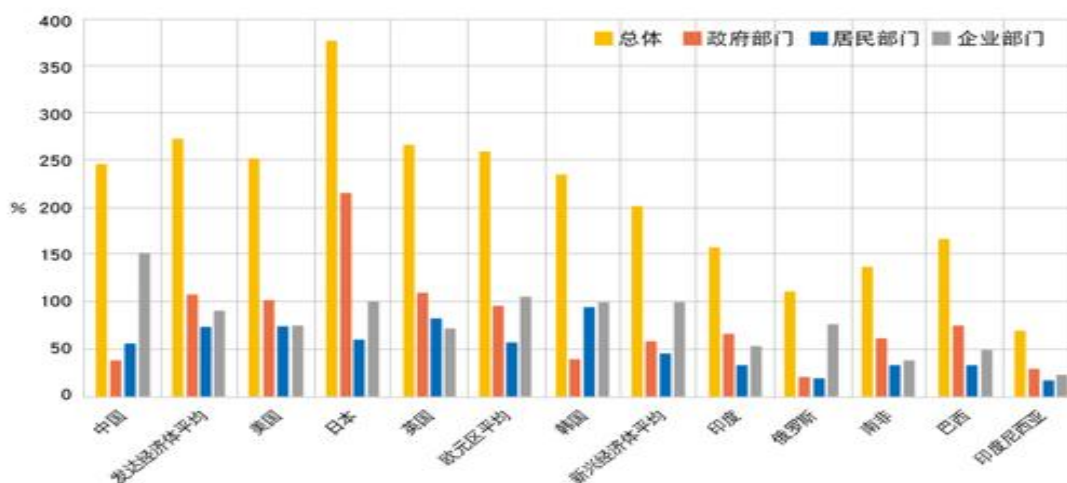
关于数据，GDP即为我国国家统计局定期公布的国内生产总值数据，债务总额、负债总额和资产总额，包括国家总体和各宏观经济部门的，均采用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资产负债表研究中心的测算数据。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2020年和2021年我国GDP、债务总额、负债总额及资产总额等数据均出现大幅的非正常波动，目前来看2019年的数据更能反映真实的现状，因而本文采用2019年的数据进行分析。而且，在进行国际比较时，很多国家2020年与2021年的数据尚欠，为进行同时期比较，也采用了2019年数据。

##### 宏观杠杆率水平的国际比较结果

总体较高：如图1所示，2019年我国的总体宏观杠杆率水平为246.5%，稍低于发达经济体平均水平，低于日本、英国和美国，与欧元区平均持平，但明显高于新兴经

经济体平均，且高于所有的其他主要新兴经济体。鉴于我国仍是一个新兴和发展中经济体，我国的总体宏观杠杆率国际比较处于较高水平。

图 1 2019 年我国与主要经济体总体及分部门收入杠杆率的国际比较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资产负债表研究中心，国际清算银行。

政府部门明显低企：政府部门的宏观杠杆率为 38.5%，低于所有的主要发达经济体和大多数的主要新兴经济体，比发达经济体平均低很多，比新兴经济体平均也低不少，国际比较明显低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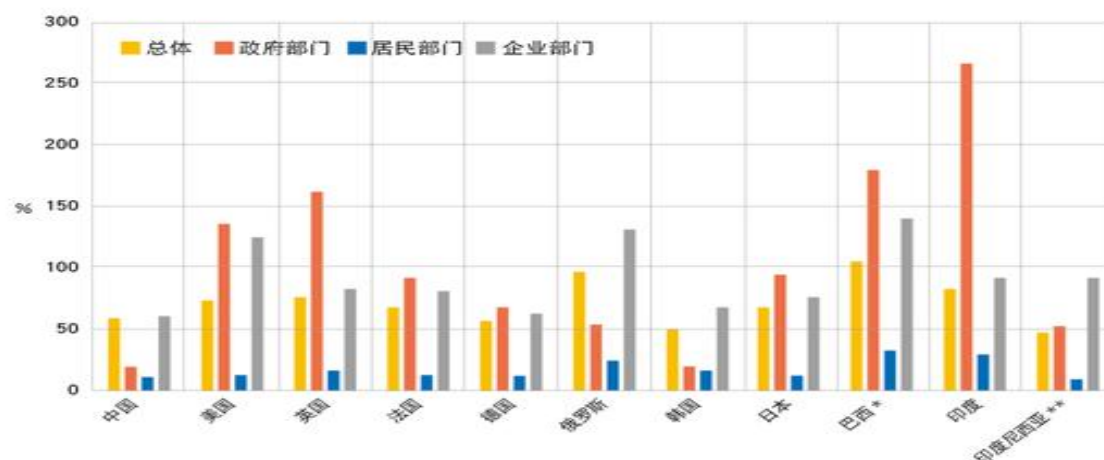
居民部门大致居中：居民部门的宏观杠杆率 56.1%，明显低于大部分的发达经济体和发达经济体平均，但比大部分的新兴经济体和新兴经济体平均高，国际比较大致居中。

企业部门显著高企：企业部门的宏观杠杆率高达 151.9%，远高于其他经济体，无论是发达的还是新兴的，国际比较显著高企。这正是市场关注与担忧的焦点。

微观杠杆率水平的国际比较结果

总体较低：如图 2 所示，2019 年我国的总体微观杠杆率为 59.2%，低于大部分的其他主要经济体，无论是发达的还是新兴的，仅高于德国、韩国和印度尼西亚，国际比较处于较低水平，与上述总体宏观杠杆率水平处于较高水平明显不同。

图 2 2019 年我国与主要经济体总体及分部门资产杠杆率的国际比较



数据来源：各国国家资产负债表。\* 为 2018 年数据，\*\* 为 2016 年数据。

政府部门显著低企：政府部门的微观杠杆率仅 18.9%，显著低于其他经济体，无论是发达的还是新兴的。与上述的政府部门宏观杠杆率明显低于其他经济体相比，微观杠杆率低企的程度更甚。

居民部门较低：居民部门的微观杠杆率 10.8%，位于各主要经济体水平的低端，仅高于印度尼西亚，国际比较为较低。

企业部门偏低：企业部门的微观杠杆率 60.2%，低于大部分其他主要经济体，与德国和韩国相若，国际比较偏低，和宏观杠杆率显著高企截然不同。

鉴于企业部门偏低这一结果的超预期性和重要性，作为佐证，2019 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整体的微观杠杆率为 55.6%，与全球工业企业整体相若；2019 年我国非金融上市公司整体的微观杠杆率为 60.8%，与上述企业部门的 60.2% 相差无几；2020 年我国上市公司微观杠杆率的中位数为 41.3%，比美国的 57.6%、德国的 55.1% 和日本的 45.8% 均低，仅高于英国的 36.4%。

虽然我国部分企业的微观杠杆率较高，如国有企业略高于 60%，尤其是大型企业更高一些，房地产、钢铁、煤炭及建筑装饰等行业的企业也超过 60%，房地产企业更超过 70%，值得担忧。但企业部门整体的微观杠杆率水平确实不高。

两种比较结果明显不同

以上两种杠杆率的国际比较结果，总体上一是较高，一是较低，明显不同；分部门看，政府部门一是明显低企，一是显著低企，差异很小；居民部门一是大致居中，一是较低，差异也不大；企业部门则一是显著高企，一是偏低，差异就大啦。所以差异主要体现在企业部门，显著高企和偏低可说是截然相反，不得不令人深思；由此也造成了总体比较结果的明显不同。

## 2

比较结果明显不同的原因

不同的视角：收入偿债视角和资产偿债视角

宏观杠杆率高，即债务总额相对于 GDP 高，但微观杠杆率不高，即负债总额相对于资产总额不高，鉴于 GDP 为国民收入，意味着国家债务没有得到国民收入的足够支持，但却由国家资产充分支撑。所以，宏观杠杆率和微观杠杆率的国际比较结果之所以产生明显的不同，在于前者仅从收入偿债的视角，即只考虑收入水平是否足以偿债而忽略了资产的作用，而后者仅从资产偿债的视角，即只考虑资产规模是否足以偿债而忽略了收入的作用。

两种视角均有合理性，但程度视经济部门而不同

国家有收入，在本文就是有 GDP，自然可以偿还国家债务，因而收入偿债视角有明显的合理性。在很多情况下，偿债的来源是现金流，如政府以税收偿还国债，居民以工资偿还房贷，企业以外汇收入偿还外债等。

但资产偿债视角的合理性也很显然。国家有资产，当然也可以或更可以偿还国家债务。第一，资产会产生收入，因而可间接地以收入偿债；第二，在很多情况下可以说没有资产就没有收入，资产偿债是收入偿债的根本；第三，资产还可以通过变现来偿债；第四，资产比收入规模大得多，偿债更具灵活性和持续性。

那么哪种视角的合理性更高呢？应该认识到，不能一概而论；视经济部门的不同而有所差别，一是取决于该部门收入和资产的相关程度，二要看该部门资产的可变现程度。

对政府部门来说，收入偿债视角更为合理；对居民部门来说，两种视角的合理性相当；对企业部门来说，资产偿债视角合理性更高循此思路，就政府部门而言，收入主要来自税收，与政府资产的相关度不高，且政府资产市场化程度低从而变现程度也低，因而收入偿债视角更为合理；对居民部门来说，一方面，收入主要是工资收入，





财富性收入有限，与资产相关度不高；另一方面，我国居民的高额银行储蓄意味着使用现金资产偿债的可能性很大，综合来看两种视角的合理性大致相当。

但对企业部门而言，情况将有很大的不同。企业部门的资产与收入有高度相关性，从资产收益率是考察企业业绩的最重要指标之一即可见一斑，且企业部门各类资产的变现程度在资本市场日益发展的今天，比政府和居民部门的资产要高得多。这样，企业部门的资产就打通了收入还债和变现资产还债的两大渠道，因而资产偿债视角比收入偿债视角更为合理。

实际上，一个国家企业部门的微观杠杆率就相当于单个企业或行业的资产负债率，而对单个企业或行业而言，资产负债率就是债务水平的衡量指标，且是主要的衡量指标。比如当前政府为防止房地产市场的金融风险而对房地产公司提出的“三道红线”要求，都是变相的资产负债率要求，即都是限制相对于资产规模的债务规模，而非限制相对于收入或利润的债务规模。从单个企业或行业角度的资产偿债视角，以微观杠杆率来衡量企业部门的债务水平更为合理。

资产质量才是关键

当前主流观点根据宏观杠杆率的国际比较结果，得出我国企业部门债务水平过高进而总体债务水平较高的结论，高估了我国企业部门与总体债务的真实水平。高估的原因就是忽视了我国企业部门的高额资产。

微观杠杆率不高正说明我国的高额债务是由高额资产所支撑的。这也是我国的债务问题与大部分发达国家的债务问题之间的一个根本区别；发达国家的债务很大一部分是政府债务，大多数是没有资产支撑的，而我国的债务主要是企业债务，大部分是由资产所支撑的。

那么，高额债务由高额资产支撑，是否就不用担心了呢？如果高额资产是实在的，确实不用担心。但问题在于是否如此。高额资产是否实在，在于这些资产是否都能直接或间接地用来还债。也就是说，这些资产中到底有多少是优良资产。如果不良资产不多，高额资产的绝大部分就可用于还债，则高额债务不足为虑，以微观杠杆率评估负债水平就可以放心。但如果不良资产很多，则高额资产有很多不能用于还债，则高额债务就会产生违约风险，以微观杠杆率评估负债水平也会失真。

所以，评估我国企业部门的债务水平，与其看宏观杠杆率，不如看微观杠杆率；也不应只看微观杠杆率，还应该看而且关键应看资产的质量，即不良资产的多少。换句话说，研究我国的债务水平不应专注于债务规模，而应看债务所对应的资产质量，即不良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也就是通常所说的不良资产率。不良资产率弄清楚了，我国的债务水平也就透明了；否则，有可能导致问题的实际状况失真，也抓不住问题的实质。

### 3

政策建议：大范围排查企业不良资产

为此，建议大范围地排查我国企业的不良资产，摸清我国企业真实的不良资产率。

本来，银行体系的不良贷款率直接对应着企业的不良资产率；如果银行的不良贷款率是准确的，企业的不良资产率也应该是清楚的。目前我国银行体系的不良贷款率为 1.9% 左右，与国际水平比较不算低，但也不算高。可问题是这只是银行一方的统计数据，且多数市场主体认为这一数据并不精确。

实际上，对所有的银行而言，不良贷款率数据的准确性都值得商榷。这是因为，银行通常允许企业以借新债还旧债方式来延展贷款。很多情况下，一笔贷款是否不良取决于银行是否延展此贷款，而银行是否延展贷款取决于很多因素，包括自身的短期盈利和市场声誉，并非完全是由企业实际的还款能力所决定。尤其是国有银行，在判断是否延展贷款时更不可能仅从商业角度考虑，还要顾及企业、经济、就业与社会稳



定等因素。所以银行往往过度延展贷款，使得一些本来不良的贷款成为正常贷款，从而导致银行的不良贷款率，进而使其对应的企业不良资产率被低估。因此，不能仅根据银行不良贷款率来判断企业的不良资产率。

当然，更不能完全相信企业自身提供的不良资产数据。至于债券评级公司的评级与股票市场的价格，的确也会反映相关企业的不良资产状况，但只是间接地反映，且只涉及发债与上市公司，涵盖面不够广。况且，我国债券市场尚欠发达，股票市场问题也很多，债券评级公司与证券公司本身的信用度也有待提高，使得债券评级与股票价格难以成为判断企业不良资产状况的标准。

鉴于这种形势，我国有必要成立一个由政府、企业、银行、债务评级公司及证券公司组成的专业机构，采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和体系，对我国企业的不良资产状况做一个大范围的排查。这样，才能较为真实与准确地判断我国企业的不良资产率，进而评估我国企业部门与总体的债务水平，同时也摸清我国资产的真实家底。

# 免责声明

《金融信息采编》是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推出的新闻综合类型的非盈利报告。内容以全球财经信息、国内财经要闻、行业热点聚焦和地方金融动态为主，并结合对信息的简要评述，发出“兴泰控股”的见解和声音，以打造有“地方金融”的新闻刊物为主要特色，旨在服务于地方金融发展的需要，为集团公司、各子公司和相关专业人士提供参考。

《金融信息采编》基于公开渠道和专业数据库资料搜集整理而成，但金融研究所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金融信息采编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兴泰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不对使用《金融信息采编》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负任何责任。

《金融信息采编》所列观点解释权归金融研究所所有。未经金融研究所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引用或转载。